

证券代码：300695

证券简称：兆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合资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杭州大兆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丰实业”）共同投资设立兆丰（杭州）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丰智能装备”或“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兆丰实业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近日，合资公司以总价3,584.10万元成功竞得宗地编号为萧政工出〔2024〕65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萧山分局、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共同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本次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竞得土地基本情况

1、宗地位置：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南科技城南单元。东至规划兆丰路，南至机场快速路北侧绿地，西至规划高艺路，北至规划恒盛路。

2、宗地编号：萧政工出〔2024〕65号

3、宗地用途：工业用地

4、宗地面积：47,788平方米

5、出让年限：50年

6、出让价款：人民币 3,584.10 万元

二、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合资公司竞得该土地使用权是为了满足未来业务发展对生产经营场地的需要，符合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竞得该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合资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后，尚需与有关部门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工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合资公司成立初期在团队组建、技术研发、固定资产投资、运营管理等方面需要较长时间建设和完善。未来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变化、技术研发不达预期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项目预计建设周期较长，短期内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后续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事项的落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